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 RESOURCES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7)

**內幕消息
及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發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相對上個財政年度錄得之淨虧損，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將錄得除稅後淨溢利。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發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相對上個財政年度錄得之淨虧損，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將錄得除稅後淨溢利。根據本公司現有資料，董事會認為是次轉虧為盈，主要是來自本財政年度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淨收益約三千七百萬港元，相對上一個財政年度則為未變現淨虧損約五千萬港元。

本公司現階段正在落實編製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根據經本集團董事之初步評估，而非已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

料為基礎。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底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林焯熾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焯熾先生(主席)、林世豪先生(副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林世雯女士、源美棠小姐和曾兆雄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林世康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源道先生、余達志先生和甄懋強先生。